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董明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学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

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期限内预计动用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等值外币金额。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和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